

檔 號：STA 0502
保存年限：5

南投縣政府文化局 函

地址：54064南投市建國路135號

承辦人：劉蘭芬

電話：049-2231191*305

傳真：049-2248461

電子信箱

：fen@mail.nthcc.gov.tw

受文者：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第二層決行

擬：陳閱後公告周知，文存。

學務處秘書侯東成
103. 11. 27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3年11月12日

發文字號：府文推字第103000699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0006990A00_ATTCH1.doc、0006990A00_ATTCH2.jpg，共2個電子檔案）

學務處黃國強
約用組員

副教授兼學務處
課外活動組組長陳皆儒

教授兼學生事務長吳明烈
103. 11. 27

代為
決行

主旨：函轉基隆市文化局「2014年基隆市文化創意商品競賽甄選」海報暨競賽甄選須知各乙份，敬請惠予協助張貼、轉知所屬並登載於網站協助宣傳周知，請 查照。

說明：

一、依據基隆市文化局103年11月12日基文發壹字第1030005295號

二、收件延至103年12月1日止，請轉知所屬相關單位及學校踴躍參加。

正本：南投縣各鄉鎮市公所、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南開科技大學、南投縣政府教育處

副本：本局藝術科、本局文化資產科、本局客家事務科、本局圖書科、本局推廣科

103/11/14
08:46:02

山東省立圖書館

圖書部

圖書部

圖書部

2014 年基隆市文化創意商品競賽甄選須知

一、宗旨：

為提供至本市旅遊觀光客購置伴手禮多樣性選擇，並增進商機，基隆市文化局（以下簡稱主辦單位）特訂定「基隆市文化創意商品競賽甄選」須知（以下簡稱本須知）。

二、參加對象與資格：

海內外不限國籍，凡對基隆的文化及創意設計有興趣者，均可報名參加。

三、活動設計作品主題：

以本市為主題之文化創意商品，如（一）基隆地標主題（古蹟、港口、橋梁、島嶼、建物）。（二）基隆海洋主題（海具、船舶、生物、船廠）。（三）基隆民俗主題（炮獅、媽祖祭、中元祭、王爺祭、城隍廟祭）。（四）基隆人文故事主題（原住民、碼頭工、漁民、礦工、軍人、外國人居民）...等。

四、送件要點：

（一）徵件內容須符合本項活動設計主題。

（二）報名表格及相關切結書資料，請親自至主辦單位文化發展科索取或至主辦單位網站首頁-便民服務-下載專區-基隆市文化創意商品競賽甄選活動下載。（http://www.klccab.gov.tw/_main.php?mid=9）

（三）作品請第一頁以 A4 規格直式橫書，說明設計理念、產品材質、尺寸、估列市場價位（建議金額以新台幣 300 元以下為宜）等，字型 12 級以上。

（四）第二頁設計彩稿以 A3 規格白色紙張作彩色稿並裱於黑色卡紙上，並製作 1：1 之商品模型。

（五）送件作品含報名表、設計彩稿及商品模型。

（六）依情況視主辦單位要求提供相關設計原件。

（七）將作品送件報名表貼於卡紙背面說明商品材質、尺寸及設計構想等（如表格中未能詳盡說明，可於設計彩稿空白處加註補充說明）。請填妥作品送件報名表之作者資料，以便獲獎時聯絡。

五、送件方式：

- (一) 於繳件日期前以郵寄掛號或現場親送擇一方式繳交至主辦單位(基隆市信一路 181 號)文化發展科許小姐收。
- (二) 現場親送繳交：每週一至週五，上午 9 時至下午 5 時。
- (三) 郵寄掛號繳交：請妥善包裝郵寄，防止寄送過程中造成作品的損害，影響評分判斷，郵寄繳交以郵戳為憑。

六、繳件日期：

即日起至 103 年 12 月 1 日(星期一)截止。

七、公告錄取方式：

103 年 12 月 23 日於主辦單位網站 (<http://www.klccab.gov.tw/>) 公告錄取名單，並另行通知頒獎。

八、評審方式及評分標準：

由主辦單位聘請相關藝文人士及專家組成評審小組

- (一) 在地特色主題性及使用在地素材 30%
- (二) 整體造型與創意美感 25%
- (三) 藝品產業價值及發展潛力 20%
- (四) 實用性及技術應用技巧(攜帶性與環保考量)15%
- (五) 藝品產業形象 10%

九、獎勵方式：

- (一) 首獎一名/獎狀、獎金 45,000 元。
- (二) 貳獎一名/獎狀、獎金 15,000 元。
- (三) 參獎一名/獎狀、獎金 10,000 元。
- (四) 佳作七名/獎狀、獎金 2,000 元。

頒發之獎金超過 2,000 元整須依法代扣 10%所得稅。(以上各獎項經評審總分數排次錄取)



十、附則：

- (一) 獲獎作品由作者授權主辦單位無償使用並須同意作為主辦單位永久展覽、攝影、宣傳、網頁製作等權利，主辦單位認為得獎作品具有商品潛力之價值，得商請作者協助完成作品之商品化開發，其相關獎勵事宜，由主辦單

位與作者另行議定。前3名得獎作品之作者得與主辦單位共同出席第八屆海峽兩岸(廈門)文化產業博覽交易會(旅費及運費部分，由主辦單位與作者另行議定)。

- (二) 凡送件參加本徵件者，表示同意本須知所訂之相關規則，並尊重評選結果，絕無異議。
- (三) 收件截止時間，主辦單位視需要可再行延長。
- (四) 如因報名資料不完整、作品規格不合，以致影響評審結果，視同報名未完成，不予評分。
- (五) 以團體名義參賽者，由報名表中指定之代表人全權處理與主辦單位及本比賽相關之一切事宜。
- (六) 參賽者遞送作品及文件時，應予適當保護(例如以泡膠封袋遞送)，凡因郵寄途中或不可抗拒災變造成之損失，由參賽者自行負責；凡繳交之參賽作品、相關資料、其他包裝裝飾配件等，不論錄取與否均不退件，參賽者請自行留存底稿或備份。
- (七) 作品需屬原創性作品，未有其它得獎紀錄或未於市面販售者，若發現參賽作品有違反本須知所列之規定者，主辦單位得取消其參賽資格。若為得獎作品，則追回獎金等獎勵，並公告之。如造成第三者之權益損失，參賽者須自行承擔所有相關責任。
- (八) 為求比賽公平、公正性，請勿加入個人之簽名或標誌符號在作品上，違者視同棄權。
- (九) 參賽者應尊重評審委員之專業評議，對評審結果不得有異議；獎項由評審會議視參賽者作品水準議定，必要時得以「從缺」或「調整名額」辦理，名額以不超越原獎金總額為限。
- (十) 凡報名參賽者，視同完全同意本須知之各項內容及規定，本須知如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得適時修改，並公告周知。

編 號：

2014年基隆市文化創意商品競賽甄選活動報名表

姓 名		性 別	年 齡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身分證字號：	
通訊地址			
戶籍地址	☐ 同通訊地址		
聯絡電話		手 機	
電子信箱			

作品名稱			
作品敘述、設計理念、產品材質、尺寸、估列市場價位等 (限 100 字)			
收件日期	年 月 日	編 號	



5/8

切結書：1. 本人同意遵守本須知所訂之各項規則，並保證本人提送之作品確係本人所創作，如有違反或不符相關規定之情事發生，本人願負一切法律責任。

2. 尊重評選結果，絕無異議。

3. 獲獎作品由作者授權主辦單位無償使用並須同意作為主辦單位永久展覽、攝影、宣傳、網頁製作等權利，主辦單位認為得獎作品具有商品潛力之價值，得商請作者協助完成作品之商品化開發，其相關獎勵事宜，由主辦單位與作者另行議定。

4. 參賽者遞送作品及文件時，應予適當保護（例如以泡膠封袋遞送），凡因郵寄途中或不可抗拒災變造成之損失，由參賽者自行負責；凡繳交之參賽作品、相關資料、其他包裝裝飾配件等，不論錄取與否均不退件，參賽者請自行留存底稿或備份。

同意人：

（蓋章）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身分證影本黏貼處（正面）

身分證影本黏貼處（背面）

基隆市文化創意商品競賽甄選 個人資料使用同意書

1. 基隆市文化局(以下簡稱主辦單位)因文化創意商品競賽業務而獲取您的個人資料：姓名、連絡方式〈包括但不限於電話號碼、E-MAIL、居住或工作地址〉等得以直接或間接識別您個人之資料。
2. 主辦單位將基於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下，依主辦單位隱私權保護政策，蒐集、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3. 您同意主辦單位以您所提供的個人資料確認您的身分、與您進行連絡、提供您相關服務及資訊，以及其他隱私權保護政策規範之使用方式。
4. 您可依個人資料保護法，就您的個人資料向主辦單位：
 - (1)查詢或請求閱覽。
 - (2)請求給複製本。
 - (3)請求補充或更正。
 - (4)請求停止蒐集、處理及利用。
 - (5)請求刪除。但因您行使上述權利而導致主辦單位相關業務對您的權益產生減損時，主辦單位不負相關賠償責任。
5. 若您所提供之個人資料，經檢舉或主辦單位發現不足以確認您的身分真實性或其他個人資料冒用、盜用、資料不實等情形，主辦單位有權暫時停止提供對您的服務，若有不便之處敬請見諒。
6. 主辦單位針對您的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自您簽署同意書起至您請求刪除個資為止。
7. 您瞭解此一同意書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規之要求，具有書面同意主辦單位蒐集、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之效果。

〈請擇一勾選〉

☐同意

☐不同意

立書同意人簽章_____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2014 基隆市文化創意商品 競賽甄選

12/1

截止

開始收件囉！

參加對象

海內外不限國籍，凡對基隆的文化及創意設計有興趣者，均可報名參加。

地點

掛號郵寄或逕送文化局文化發展科

活動時間

即日起至103年12月1日截止。



基隆市文化局為提供至本市旅遊
光客購置伴手禮多樣性選擇，
增進商機，特辦理此活動。

甄選類別：

本市為主題之文化創意商品

- 一) 基隆地標主題
(古蹟、港口、橋梁、島嶼、建物)。
- 二) 基隆海洋主題
(海具、船舶、生物、船廠)。
- 三) 基隆民俗主題
(炮獅、媽祖祭、中元祭、王爺祭、城隍廟祭)。
- 四) 基隆人文故事主題
(原住民、碼頭工、漁民、礦工、軍人、外國人居民)。

詳情請至本局網站

(http://www.klccab.gov.tw/_main.php?mid=9) 下載報名須知使用。

諮詢電話：24224170 轉357 許小姐



基隆市文化局
Keelung City Cultural Affairs Bureau

8/8

